殷墟花园庄东地甲骨卜用丁日的卜辞

阎　志

内容提要　《殷墟花园庄东地甲骨》一书中有许多单独出现的“丁”字。作者通过对比同书大量相近辞例，认为这里的“丁”字仍然是天干日名。并且结合传世文献，指出古人喜用丁日行事，更进一步印证了《花东》卜辞“丁”字为天干日名的论点。当然不排除极个别卜辞释读上存在歧义，但作者认为在没有更坚实、更多证据的情况下，不能轻易得出丁为武丁的结论。

关键词　天干用日　丁　辞例

一

十干之一的丁字，在《殷墟花园庄东地甲骨》（下称《花东》）的许多卜辞中，有若干令人费解的用例。花园庄东地卜辞发现于 1991 年，1999 年刊出部分资料，2003 年《花东》一书公布全部资料，其中有关“丁”字的大量用例，尤其为学术界所关注。除一些明确的纪时天干用例之外，还有相当多的卜辞中的丁字在学界被视作人名。

《花东》卜辞是区别于“王卜辞”的“非王卜辞”，其占卜主体是子。关于“子”的身份，学人或认为是贵族之长，或认为是武丁的兄弟，或认为是武丁时权倾朝野的权贵。《花东》475 版卜辞有“子曰余其夌丁令子曰……”的记载，如以其中的“丁”为人名，并以“丁令子”连读，则“丁”的身份要高于子，由此则很自然地产生了这个“丁”可能是武丁的推测。

殷人以天干字指称已故的先人，在汉代既已有“生日”与“死日”的不同看法[1]。殷卜

[1]　《史记 · 殷本纪》：“振卒，子微立。”《索隐》曰：“皇甫谧云：‘微字上甲，其母以甲日生故也。’商家生子以日为名，盖自微始。谯周以为死称庙主曰‘甲’也。”

辞中以天干字指代已经故去的祖、父、兄与妣、母的记载比比皆是。虽有学者曾提出以天干指代先人由卜筮择定[1]，或产生于十大族团的婚姻关系[2]，但殷人以日为名的缘起至今未能达成共识。在这个问题上，学术界普遍认可的只有日名的功用，即以日为名是殷人对已故先人在宗庙祭礼中的称呼，就是所谓“庙号”。

见于《花东》卜辞的部分“丁”字的用例（如上举《花东》475之“丁令子”）是人名，不仅动摇了日名即“庙号”的普遍认识,而且汉代以日名即“死日”的说法也不再有立足之地。以日为名乃甲骨学商史研究中的一个重要问题。因此,《花东》卜辞中疑为人名的“丁”字用例，有必要予以详加讨论。本文拟就《花东》一书有关“丁”字的若干卜辞详加引述，对其在各类用例中的真确意义进行一次全面的考察与研究。

二

《花东》卜辞中，丁字的意义容易产生游移的用例很多，如：

……余其奉丁令子曰……	《花东》475之(9)
丙卜：丁樓于子	《花东》28之(5)
癸卜：丁步	《花东》262之(2)
庚戌卜：丁各用夕	《花东》475之(6)
丙卜：丁来见子舞。	《花东》183之(1)
乙卜：丁有鬼梦。	《花东》113 之(10)
甲寅卜：丁永，于子学商。	《花东》150之(4)
辛酉卜：丁先狩。	《花东》154之(1)
丁小艰，亡□	《花东》155之(5)
庚卜：丁鄉鬵。	《花东》336之(25)
戊辰卜：丁往田。	《花东》318之(6)
己卜：叀丁作，子兴寻丁。	《花东》409之(20)
子乎大子禦丁宜。	《花东》480之(3)
家弜屰丁。	《花东》236之(19)
丙卜：叀三十牛啓丁。	《花东》203之(5)
子其见丁卤以。	《花东》202之(2)

[1] 李学勤：《论殷代的亲族制度》，《文史哲》1957年第11期。

[2] 张光直：《殷礼中的二分现象》，《中国青铜时代》页235，三联出版社，1999年。

耋丁。　　《花东》113之(5)

弜耋丁。　　《花东》113之(6)

以上所录诸辞的丁令、丁椃、丁步、丁来、丁有梦、丁先狩、丁小艰、丁鄉、丁往田、丁乍、以及寻丁、禦丁、弃丁、啓丁、见丁、耋丁等，如孤立地看，把丁字视作人名，似乎也是可以解释得通的。但是，一个极为明显的事实是，《花东》子卜辞在遣词成句时，往往采用极其简省的形式，以至造成某些词语的意义难以裁定的情况。如仅以天干字纪日远远多于干支相配纪日就是典型代表。例如：

乙出。　　《花东》221之(1)

丙□。　　《花东》221之(2)

丁、庚其出。　　《花东》221之(3)

弗［丁］庚其出。　　《花东》221之(4)

戊。　　《花东》221之(6)

己。　　《花东》221之(7)

乙亥夕卜：丁不雨。　　《花东》400之(1)

乙亥夕卜：其雨。子占曰、占曰今日雪。其于丙雨。其多日。用

《花东》400之(2)

丁卜：雨。不祉于庚。　　《花东》400之(3)

此两版卜辞均以天干字纪日，由于多条之间可以相互比照，其在辞中的意思是显见的。但有的情况就比较复杂。如：

壬卜：于乙祉休丁。　　《花东》409之(29)

己亥卜：甲其耋丁往。　　《花东》371之(1)

上录两辞，如以“祉休丁”、“耋丁”为卜辞中心内容，则丁为宾语，是人名。但只要与同类辞加以比勘，则《花东》371可以断读为“甲其耋，丁往”。409可以断读为“于乙祉休，丁”。此辞乃是卜问“祉休”之举的日辰，辞末的丁与前面的乙是相对的，是“于丁祉休”的简省的形式。所以丁仍然是用作天干字。

如上所录，《花东》409在天干字省去介词于的情况下，往往会在词意的判断上产生游移。但只要认真加以归纳比照，其真确意义便可以显现出来。如

丙卜：叀十牛啓丁。用　　《花东》203之(8)

丙卜：□翌丁□　　《花东》203之(10)

丙卜：叀子揹合用眔纟卅禹丁。用　　《花东》203之(11)

甲卜：叀监具丁，用。　　《花东》92之(1)

甲卜：乎多臣见，翌日丁用。　　《花东》92之(2)

上录《花东》203之(8)、(11) 的"啓丁"、"爯丁"，如孤立地进行分析，其间的"丁"字作何解读是难以论定的。但是，只要把同版中与其对应的卜辞联系对读，则知《花东》203的"啓丁"、"爯丁"之"丁"与"翌丁"是对等的卜辞成分，仍然是纪日的天干字，所以辞8均应在"丁"之前断读。所卜一是啓牛、爯𦀚，二是行事的日辰。如果把丁与前面的字连读并看成动宾结构，丁就成了人名，是不对的。

三

《花东》卜辞中，与"丁"相关的卜辞很多，情况也很复杂。本文拟将相关卜辞按内容略作归纳，逐一进行分析研讨，以期对"丁"字在各种用例中的用法做出合理地说明。

例一

乙亥卜：叀子配事于妇好。	《花东》5之(2)
叀配事曰妇好。	《花东》5之(4)
乙亥卜：妇好有事，子隹𡚤，于丁曰妇好。	《花东》5之(10)
[于]今日曰妇好。	《花东》5之(11)
叀子曰妇好。	《花东》5之(13)

从上下文分析，这版卜辞皆记乙亥的卜事，稽疑的事由是"妇好有事"。所卜分两个方面，一是配事者，即(2) 所说的"叀子配事于妇好"，也就是(4) 的"叀配事曰妇好"与(13) 的"叀子曰妇好"；二是行事所用的日辰，即(10) 的"于丁曰妇好"与(11) 的"于今日曰妇好"。由此，可以明确地说，"于丁"与"于今日"是对应的，故丁应是天干字。

己卜：弜告季于今日。	《花东》249之(6)
己卜：弜告季今日【归】。	《花东》249之(7)
己卜：其告季于丁。永。	《花东》249之(13)
己卜：其[告]季[于]丁。永。	《花东》249之(14)
甲卜：在𦎫，𢀛见于丁。	《花东》249之(20)

辞中"季"为殷人先公，王国维认为乃王亥、王恒之父。此为告祭对象。辞中以"于今日"与"于丁"相对应，则丁也是天干字而不是人名。辞(20) 之"于丁"也是指见𢀛的日辰。

乙卜：其𢼄十牛妣庚。	《花东》401之(7)
乙卜：叀今𢼄妣庚。	《花东》401之(8)
乙卜：于𣊭[𢼄]妣庚。	《花东》401之(9)
戊卜：其𢼄豕□于丁。	《花东》401之(17)

该版卜辞是卜问以"𢼄"的方式杀牛、豕享祭妣庚在哪个日辰行事为宜。(8) 之"叀今"、(9)

之“于𣅀”，是卜问今乙日合宜，还是翌日合宜。(17)“戊卜：其饮豕□于丁”，是卜问于未来丁日杀豕以祭是否合宜。由同版相关各辞的“今”、“𣅀”，可证“于丁”之丁也是纪日天干。

例二

戊卜：于己入黄□于丁。	《花东》223之(1)
戊卜：子弜入黄□。	《花东》223之(2)
戊卜：子其入黄□。	《花东》223之(3)
戊卜：子其入黄□丁，永。	《花东》223之(4)
戊卜：子其入黄□于丁，永。	《花东》223之(5)

该版辞(1)先记“于己”，后记“于丁”，可知也是为“入黄□”之事择定日辰的卜辞。辞(4)“丁”字之前省去介词“于”“丁”字为天干字也是肯定的。如果这版卜辞中不具备“于己”这个参照条件，“于丁”之丁是用作天干字还是用作人名，则很难断定。而缺少“于丁”这个参照条件，则单独的字丁就更难推论它的用法了。以上所引，为我们认识《花东》卜辞中的“丁”字打开了思路。

壬子卜：子其告𡚬，既𢀛丁。子曾告曰：丁族𡆥䰜宅。子其乍，丁雝于𡚬。	《花东》294之(1)
壬子卜：子戠弜告𡚬，既𢀛于[丁]，若。	《花东》294之(2)
壬子卜：子□于𡚬弜告于丁。	《花东》294之(3)
壬子卜：子丙其乍，丁雝于𡚬。	《花东》294之(4)

上录《花东》294之辞，(1)“子其告𡚬”、(2)“子戠弜告𡚬”与(3)“子□于𡚬弜告”是相对的。辞(1)“既𢀛丁”与(2)“既𢀛于[丁]”也是相对的。这说明这版卜辞所卜也包括“告𡚬”、“既𢀛”的人选(子、子戠、子□)与日辰(“于丁”“丁”)两项。辞(1)后半段“丁……子其乍，丁雝于𡚬”，与(4)“子丙其作，丁雝于𡚬”是相对应的，是卜定于𡚬地“乍”与“雝”的日辰。辞中丙与丁均指日辰是可以肯定的。

例三

甲卜：叀监具，丁用。	《花东》92之(1)
甲卜：乎多臣见，翌日丁用。	《花东》92之(2)
甲卜：乎多臣见，翌于丁用。	《花东》453之(2)

《花东》卜辞“见”多用为献，如“见马”(29)、“见鱼”(256)、“𢀛见”(250)、“𪓐见”(451)、“见玉”(427)等。《花东》92辞(1)之“丁”即辞(2)之“翌日丁”。殷卜辞的翌(或翌日)并非如后世典籍皆指次日、明日，所指日期较宽泛，次日或次日以后的二日、三日、或更多的日辰都可以称翌日。《花东》453为甲日卜，其“翌于丁”意即在翌日丁。《花东》92言“监具”、“多臣见”与“丁用”、“翌日丁用”，是说以“监”、“多臣”所备、所献之物于丁日奉享于宗庙。由此可以推论以下诸辞丁字的用法：

庚寅岁祖甲牝一，子雝见。　　《花东》237之(13)

弜告。丁，肉弜入，丁用。　　《花东》237之(14)

入肉，丁用，不率。　　《花东》237之(15)

辞(13)言岁祭祖甲的一头牝牛，乃子雝所献。其后又卜问未来丁日“肉弜入”或“入肉”以及此丁日是否享献于祖甲。

甲卜：在䧹，鬯见于丁。　　《花东》249之(20)

甲申卜：子叀豕殁眔鱼见，丁用。　　《花东》26之(6)

己卯：子见暄以璧玉，于丁用。　　《花东》490之(1)

己卯：子见暄以㕣眔𤣩璧，丁用。　　《花东》490之(2)

己卯：子见暄以㕣，于丁用。　　《花东》490之(3)

己卯：子见暄以玉，丁用。　　《花东》490之(4)

己卯卜：丁，永。子禦。　　《花东》490之(5)

这类卜辞所献之马、鱼、鬯、玉等，都是用于宗庙的祭品，而不是献给名为“丁”的人。上录《花东》237之(13)“岁祖甲牝一，子雝见”，以及《花东》490之(10)“岁妣庚豼一，入自𩱼”，都交待得十分明白。故上录诸辞的“丁”、“于丁”都不是人名，而应是纪日的天干。

类似的辞例也见于王卜辞，如：

丙寅卜，宾贞：来羌，来甲戌𢆶用。　　《合集》242

丁卯卜，争贞：来乙酉饗，用辰来羌。　　《合集》239

上录两辞来羌同于前录《花东》卜辞的“见马”、“见玉”；“甲戌用”、“乙酉用”则同于上录《花东》卜辞的“丁用”、“于丁用”。也可证明“丁”、“于丁”都是用于纪日而不是人名。

例四

甲卜：乙岁牡妣庚。　　《花东》446之(1)

乙卜：弜已𡗜，丁。　　《花东》446之(7)

丙卜：卯牛于㗋。　　《花东》446之(10)

乙卯卜：子丙𡗜，不用。　　《花东》294之(7)

乙卯卜：岁祖乙牢，子其自𡗜，用。　　《花东》294之(8)

己亥卜：甲其𡗜，丁往。　　《花东》371之(1)

己亥卜：丁不其疋。　　《花东》371之(2)

在《花东》卜辞中，“𡗜”是一种极常见的卜事[1]。上录《花东》371辞(1)以“甲其𡗜”

[1] 陈剑先生将此字释为“速”，训为招致。敬服其论。然从辞例来看，笔者仍认为此字应是一种卜事。陈剑文参见《说花园庄东地甲骨卜辞的“丁”——附释速》，《故宫博物院院刊》2004年4期。

与“丁往”前后连属，甲与丁同为天干字不容怀疑。辞 (1)“丁往”又与辞 (2)“丁不其䢅”相对，是对丁日某种行为一正一反的卜问。《花东》294 辞 (7) 为乙日卜子丙 (日) 耋。《花东》446 (1)、(7)、(10) 三辞的乙、丁、㲋也是对等的成分，都是用以纪日的。由《花东》294 辞 (8)“岁祖乙牢，子其自耋”可知耋的对象是牢牲。可见《花东》446 不应将“耋丁”连读，即不应把丁作为耋的对象，这里的“丁”都用作纪日的干字。

例五

【丙】卜：丁，不征榩	《花东》3 之 (2)
丁，征榩。	《花东》3 之 (3)
丁，不征榩。	《花东》3 之 (4)
壬卜：于乙征休，不【榩】。	《花东》3 之 (12)
壬卜：子其征休。	《花东》3 之 (13)
壬卜：子其往田。丁，不榩。	《花东》3 之 (14)
甲卜：子其征休，翌日乙若。	《花东》181 之 (1)
甲卜：子其往田，曰又求，非榩。	《花东》181 之 (3)
己卜：丁榩，不㓙。	《花东》181 之 (15)

上录卜辞中的“征休”(或“非榩”、“不榩”) 似乎是一正一反的同义语。两辞中均言“子其征休”，说明子是“征休”的主体。《花东》3 之 (14)、《花东》181 之 (3) 辞末之“不榩”、“非榩”，都是针对前面“子其往田”而言的。所以，不能将《花东》181 之 (15) 的“丁，榩”，《花东》3 之 (14) 的“丁，不榩”、(3) 的“丁，征榩”、(4) 的“丁，不征榩”连读，把丁看作“榩”的主体。《花东》3 之 (12) 的“于乙征休，不榩”，也清楚表明 (2)、(3)、(4) 之“征榩”、“不征榩”之前的“丁”字，都应是纪日的干字。

这类卜辞有的辞例稍有不同。如：

己卜：丁，终榩于子疾。	《花东》69 之 (6)
己卜：丁，终不榩于子疾。	《花东》69 之 (7)
壬卜：丁，榩征	《花东》183 之 (8)
壬卜：丁，不榩征。	《花东》183 之 (9)

上录《花东》69、183 之“榩”与“不榩”是对“子疾”而言的，前面的丁字，我们有前述若干同类辞例，有理由推论其均是用以卜日的，都用作纪日天干。

戊卜：翌日己 [征] 休，于丁。	《花东》53 之 (8)
己卜：叀丁，子兴寻丁。	《花东》53 之 (18)
己卜：叀 [丁] 乍，子兴寻丁。	《花东》53 之 (20)
壬卜：于乙征休，丁。	《花东》409 之 (29)

［甲］卜：子其徃休，𠦪乙若。　　　　　　　　《花东》409之(30)

上录《花东》53之(8)与《花东》409之(29)为同例语，两辞在纪日的干支前都包含了用不用介词“于”的两种情况，两辞都是卜问“徃休”之事发生日辰的：是己日、乙日，还是丁日。两辞以丁与己、乙对举，“丁”无疑都用作天干字。并以“叀丁”之语强调“丁”为吉日。《花东》53之(20)“丁”后的乍字，可读为祚，也是福祉吉祥之意。接下去的“子兴寻丁”，即子于丁日行事为宜。

例六

乙亥卜：其乎多宁见，丁永。　　　　　　　　《花东》275之(9)

丙子卜：丁不格。　　　　　　　　　　　　　《花东》275之(11)

甲午卜：子𡠦，不其格。子占曰：不其格。乎鄉用舌祖甲彡。

《花东》288之(7)

甲午卜：丁其格。子叀㑥玉㪅，丁不用，舌祖甲彡。　《花东》288之(8)

甲子卜：乙，子啓。丁，璧罘玉。　　　　　　　　《花东》180之(2)

甲子卜：丁各，子爯□。　　　　　　　　　　　　《花东》180之(1)

《花东》卜辞中，啓、见、𡠦是意义近似的三个辞，都与进献物品相关。上录《花东》275之(9)记“多宁见”，(11)记“不各”；《花东》288之(7)先记“子𡠦”，后记“不其格”；《花东》180之(2)记“子啓”，(1)记“各”，所涉物品为马、㲋、璧、玉之类。其“各”与“不各”，皆针对“多宁”与“子”而言，而与其前的“丁”字无关。《花东》180之(2)的“乙，子啓”与“丁，璧罘玉”前后相对，互有省略，全辞应是“乙，子啓璧罘玉；丁，子啓璧罘玉”。其中乙与丁是对应的成分，都是卜问“子”或“多宁”是于哪一天来格，即于哪一天进献物品。

例七

辛未宜羊一，在入卯，又啓㲋。　　　　　　　　《花东》265之(8)

辛未岁妣庚小牢，告，又啓㲋。子祝：皀祭。　　《花东》265之(10)

辛卜：丁，曰其啓子臣人。　　　　　　　　　　《花东》257之(20)

丙卜：□癸□。　　　　　　　　　　　　　　　《花东》203之(1)

丙卜：丁□用。　　　　　　　　　　　　　　　《花东》203之(3)

丙卜：叀三十牛啓，丁。　　　　　　　　　　　《花东》203之(5)

丙卜：叀十牛啓，丁用。　　　　　　　　　　　《花东》203之(8)

丙卜：□翌丁用。　　　　　　　　　　　　　　《花东》203之(11)

辛亥卜：子啓妇好𤔲。　　　　　　　　　　　　《花东》195之(1)

辛亥卜：子其以妇好入于䖵。子乎多御正见于妇好纤十。

《花东》63之(2)

辛亥卜：弹啓妇好纴三，崖啓妇好纴二，用。　　　　《花东》63 之 (3)

以上诸辞都是与“啓”这种行为有关的卜辞。啓的对象有鬯、臣人、玖、牛、纴等，与“见”所及物品近似，是祭祀所用的酒、玉、牺牲。《花东》63 既言“见于妇好纴”，又言“啓妇好纴”，见与啓的意义是等同的。

《花东》203 之(5)、(8) 先卜问丁日所用(即“丁用”) 啓献的牺牲是“三十牛”还是“十牛”，(11) 又卜问于“翌丁”(即翌日丁) 用于享祀是否合宜。此“翌丁用”一语，明确了以上各辞的“丁”、“丁用”之丁为纪日干字。则辞中的丁不能与前面的啓字连读，即不能把丁字作为人名，看作啓字的间接宾语。《花东》257 是以“啓”为核心内容的卜辞，辞 (20)“丁曰其啓子臣人”的“丁”也不是人名，曰的主体亦应是子，唯书刻时予以省略。

鉴于以上的分析，下录诸辞的“丁”字也可以给予合理地解释。

癸巳卜：叀璧啓，丁。　　　　《花东》198 之 (10)

子啓，丁璧用。　　　　《花东》198 之 (11)

癸巳叀玖啓，丁不用。　　　　《花东》198 之 (12)

辞中以“叀璧啓”与“叀玖啓”相对，是卜定啓进祭祀用玉的记录。两辞都以“叀”字强调选择的对象，并将宾语前置。“璧啓”即啓璧，“玖啓”即啓玖。(11) 啓与璧之间嵌入“丁”字，但“啓璧”为叙事，“丁”为纪日，也是可以肯定的。(11) 的“丁 (璧) 用”与 (12) 的“丁不用”相对，其中“丁”字都是纪日的天干，也是十分清晰的。

乙亥卜：舌祖乙三牢、一牝，子亡啓。丁。　　　　《花东》275 之 (8)

乙亥卜：其乎多宁见。丁，永。　　　　《花东》275 之 (9)

丙子卜：丁不各。　　　　《花东》275 之 (11)

已知“啓”与“见”都是进献之义，所及为玉帛牺牲，故此版 (8) 之“子亡啓”，(9) 之“多宁见”者，亦均指玉帛牺牲，如(8) 三牢、一牲等即是。其中的丁字亦应均视作天干字。(8) (9) 为乙亥所卜，以丁日“子亡啓”而“多宁见”为宜，(11) 丙子所卜，则记“丁不各”，即丁日多宁不来各。

例八

癸卯卜：瞪于昃，用。　　　　《花东》475 之 (1)

乙巳卜：叀璧，用。　　　　《花东》475 之 (2)

乙巳卜：叀良。　　　　《花东》475 之 (3)

乙巳卜：又合，叀之界。丁，缉五，用。　　　　《花东》475 之 (4)

庚戌卜：子叀弹乎见。丁，及大亦燕，昃用。　　　　《花东》475 之 (5)

庚戌卜：丁各，用夕。　　　　《花东》475 之 (6)

辛亥卜：丁，曰余不其往，毋耊。　　　　《花东》475 之 (8)

辛亥卜：子曰：余其叀。丁令。子曰：往，及妇好于叓麦。子叀。

《花东》475 之（9）

壬子卜：子弜叀。乎會，用。　　《花东》475 之（10）

此版记由癸卯至壬子间数日的卜事。

癸卯所卜之“𠱍”，可能是拟议中的祭祀名称。

乙巳所卜“叀璧”、“叀良”、“又合”、“绎五”应是有关该项祭事用玉的卜问。

庚戌所卜有两项：其一是“子叀弹乎见”，即命弹奉献前卜之祭玉等。其二是未来丁日享祀是“昃用”还是“用夕”（即夕用）。是对丁日享祀时段的选择。

辞（5）“丁，罙大亦燕”与《花东》180 之（2）“丁，璧罙玉”相似，都是承前所卜啓、见之事而言的。辞（6）的“丁各”上承辞（5）的“子叀弹乎见，丁”与《花东》275 之（11）“丁不各”上承“其乎多宁见，丁”相同，此“丁”都应是“于丁”之省，是卜问未来丁日进献者是否来格。

辛亥所卜，辞（8）“余不其往”、“毋叀”，与辞（9）“往”、“余［其］叀”相对应，其正反卜问都是有关子是否往与叀。其间的丁字，都应视作天干字，（8）之“丁曰”，（9）之“丁令子”不可连读，前者是卜问丁日（子）曰……，后者是卜问丁日良善（丁令即丁是令日、吉日）子曰……。

例九

丙寅卜：丁卯子㑹。丁，爯黹合一，绎九。在𠛱，来兽自罼。

《花东》480 之（1）

癸酉卜：在𠛱。丁，弗傧祖乙肜。子占曰：弗其傧。用。　　《花东》480 之（2）

癸酉卜：子炅在𠛱。子乎大子禦，丁宜。丁丑王入，用来兽自罼。

《花东》480 之（3）

甲戌卜：在𠛱，子又令（槷）子𢀛，丁告。于𠛱，用。　　《花东》480 之（4）

甲戌卜：子乎𠜱妨妇好，用。在𠛱。　　《花东》480 之（5）

丙子岁祖甲一牢，岁祖乙一牢，岁妣庚一牢。在𠛱，来自罼。

《花东》480 之（6）

此版龟甲记录了由丙寅至丙子之间的几次相互关联的卜事。卜问的中心内容是“子乎大子禦，丁宜”（辞（3））与“子又令槷子𢀛，丁告”（辞（4）），即乎、令大子行禦、槷之祭并于丁日“宜”与“告”。

辞（1）记丙寅卜次日丁卯“子㑹”之事。从字形分析，㑹应是“合”、“会”一类的字，像品物纳入器（或窖）中并加盖以储之，以备来丁日（丁丑）“爯黹合、绎”以行祭事。

辞（2）、（3）卜日为癸酉，前祭日丁丑五日。先卜问丁日（丁丑）不会举行肜祭祖乙的傧

尸之礼,再卜问乎大子行御祭在丁日献宜(祭肉)是否吉利以及王于该日(丁丑)是否会莅祭事。

辞(4)、(5)卜日为甲戌,前祭日(丁丑)四日。先卜问又令(大子)槃子[illegible],在丁日告于先祖妣是否合宜。又卜问"子乎㓞劫妇好"之事。

辞(6)记于祭日(丁丑)前一日丙子,分别以牺牲一牢岁祭祖甲、祖乙、妣庚,以祈诸祖、妣对次日丁丑的禦、槃之祭给予佑助。

例十

辛未卜:丁,【隹】子【令】从伯或伐邵。	《花东》275之(3)
辛未卜:丁,唯多口从伯或伐邵。	《花东》275之(4)
岁妣庚二豼。	《花东》275之(6)
乙亥卜:舌祖乙三牢、一牝,子亡咨,丁。	《花东》275之(7)
乙亥卜:舌祖乙三牢、一牝,子亡咨,丁。	《花东》275之(8)
乙亥卜:其乎多宁见,丁。永。	《花东》275之(9)
乎多宁罘辟,丁。永。	《花东》275之(10)
丙子卜:丁不各。	《花东》275之(11)

上录《花东》275之(3)至(11)辞,记录了辛未、乙亥、丙子三日的卜事。所卜为未来丁日(丁丑)伐邵之事。辞(6)、(7)、(8)、(9)、(10)卜日为乙亥,所卜有二事。其一是祭祖妣(祖乙、妣庚)祈佑出师吉利;其二是享祀所用牺牲(牢、牝、豼)由谁进献,即"子亡咨"(辞(7))、"乎多宁见"(辞(9))、"乎多宁罘辟"(辞(10),语末省"见"字)。辞(11)之丙子,是预定祭祖、伐邵丁日的前一天,故又卜问次日丁(丁丑)进献牺牲的多宁与辟(君)是否如期而至。其中(3)、(4)、(11)卜辞开头的"丁"字,(7)、(8)卜辞末尾的"丁"字可以认为都是天干字。(9)、(10)卜辞末尾皆为"丁永",在此,永义为常、为恒,与《周礼·大祝》"永贞",战国楚卜筮简"恒贞吉"之永、恒用法是一样的,应是以丁日为吉之义。

四

《花东》一书公布的子卜辞,卜求丁日行事的辞例很多,而且情况也很复杂,除前举习见的用例之外,还有一些特殊用例,兹择取数例,并予以简要说明。

例十一

辛卜:妇母曰,子丁曰:子其有疾。允其有。	《花东》331之(1)
其疾,若。	《花东》331之(2)

殷王室称时王配偶为帚,已故先父的配偶为母,故《花东》331辞(1)"妇母"不可连称,而母也不是时王配偶的姓或字,这里的母似可读为毋。我们认为应以"辛卜:妇毋曰子"为句,

此“曰”应是告神之意，言辛日(卜日)妇毋告子而于丁日告子“其有疾”之事。由于丁日是吉日，故辞(2)言“其疾，若”，是说虽有疾患，但仍然顺畅而无大碍。

例十二

壬卜：卜宜不吉，子弗条，有艰。	《花东》286之(29)
壬卜：妇好告，子于丁弗【条】。	《花东》286之(30)
癸卜：子其告，妣亡由，于丁【亡】𣌭。	《花东》286之(31)

上录卜辞的句读是根据我们的理解作出的。虽然卜问的内容不甚了了，但如以上断句是讲得通的。

辞(30)将“妇好告”与“子于丁弗【条】”之间断读,则“妇好告”可与(31)的“子其告”相对应。“子于丁弗【条】”除去用于纪日的“于丁”二字,则是“子弗【条】”,与辞(29)之“子弗条”完全一致。而辞(30)的“于丁弗条”又与(31)的“于丁【亡】𣌭”相对，是大致相当的占卜用语。所以，辞中“于丁”之“丁”也不是间接宾语，而是纪日的天干。

例十三

辛未卜：伯或爯册。隹丁，自征卲。	《花东》443之(1)
辛未卜：丁，弗其从伯或伐卲。	《花东》443之(2)
贞：子妻爵祖乙，庚亡艰。	《花东》443之(3)
癸酉卜贞：子利爵祖乙，辛亡艰。	《花东》443之(4)

上录卜辞是对拟议中征伐卲方以及告庙祭祖的占卜。辞(3)、(4)卜问“子妻”还是“子利”“爵祖乙”,并卜问庚、辛两日无凶险。可知卜辞的主体仍然是子。辞(1)“自征卲”,(2)“从伯或伐卲”的主体自然是子，而不是丁。与庚辛一样，丁也是用作纪日的天干。

例十四

毋其步。	《花东》262之(1)
癸卜：丁步。【今】戌邓月在[illegible]。	《花东》262之(2)
癸卜：子弜执，燕。受丁福。	《花东》262之(3)

辞(1)“毋其步”与(2)的“步”是正反相对卜问。步的主体不是其前的“丁”,而是“今戌邓月在[illegible]”的邓，是说邓于丁日“步”(巡视)某地，并且自本旬的戌日开始，一个月跸于[illegible]地。辞(3)“受丁福”，义为于丁日受福。

五

由以上讨论，我们认为《花东》卜辞中的“丁”为天干日名，而非人名，更非武丁生称。其实在文献典籍中以丁日为吉日的记载很多，都可以作为《花东》卜辞大量卜用丁日，以及

于丁日举行重大礼仪的参证。

《仪礼·少牢馈食礼》属于五礼中的吉礼,郑玄《目录》云:"少牢于五礼属吉礼",是为证。经文云:"少牢馈食之礼,日用丁、己。"郑注曰:"内事用柔日。必丁、己者,取其令名。"胡培翚疏:"用丁、己者,谓祭日用丁日及己日也。……古人言日者,皆指干言之。"所谓内事用"柔日",《礼记·曲礼》孔疏引崔灵恩云:"内事指宗庙之祭是也。"又云:"外事用刚日。刚日,甲、丙、戊、庚、壬五奇;柔日,乙、丁、己、辛、癸五偶。"虽则五偶日皆为柔日,但是最吉者莫过于丁日。《少牢馈食礼》又曰:"主人曰:'孝孙某,来日丁亥用荐岁事于皇祖伯某'……"郑注曰:"……禘于大庙,礼曰:日用丁亥。"后虽云亦可用己亥、辛亥,但那是在卜丁亥"不得"的情况下,退而求其次的选择。《大戴礼·夏小正》云:"二月……丁亥,万用其学。丁亥者,吉日也。万也者,干戚舞也。入学也者,大学也。"诸世子、公子入学乃属吉礼,其日用丁亥为吉。《礼记·月令》亦云:"仲春之月……上丁,命乐正习舞,释菜。"孙希旦集解曰:"愚谓上丁者,上旬之丁日也。"《月令》亦有"仲丁",即指中旬之丁日。《吕氏春秋·仲春纪》也有类似记载,只是个别字句上有所出入,当本于《月令》。

《花东》卜辞多版记载了"子"们入学习舞的事情,如:

丁卯卜,子其入学,若永。用。

丁卯卜,子其入学,若永。用。

丁亥,子其学嬉夭。用。　　　　《花东》450之

丁丑卜,在,子其叀舞戉,若。不用。

子弜舞戉于之,若。用。多万有灾,引　。　　　　《花东》206

上揭诸辞皆明言丁日卜筮"子"辈众人入学,学习舞蹈。此外,还有:

甲寅卜,乙卯子其学商,丁永。用。

甲寅卜,乙卯子其学商,丁永。用。子占曰:又(有)咎。用,子尻。

《花东》487

甲寅卜,乙卯子其学商,丁永。子占曰:其又祷艰。用,子尻。

《花东》336

甲寅卜,乙卯,于子其学商,丁永。用,子尻。

甲寅卜,丁永,于子学商。用。　　　　《花东》150

这几版卜辞的意思是,甲寅占卜第二天乙卯日诸子学习祭祀歌曲是否合宜。"丁永"的含义当指占卜的结果是丁日最好。永字这里训为恒、常,上文已经论述。如果与甲寅为同旬,当为丁巳日。古人卜日,若吉礼则先卜近日,即旬内之吉日,若凶礼则先卜远日,即下旬之吉日。上述解释可在小屯南地甲骨文中找到验证:

丁酉卜,今旦万其学。

于来丁乃学。

于右𡩜学。

若呐于学。　　《屯南》662

此版是丁酉日的反复占卜，所卜是当天清旦还是下旬丁日学习“万舞”。

古人吉礼先筮近日后筮远日，凶礼先筮远日后筮近日。无论近日远日，无不与丁日有关。《花东》1之辞（7）与475之辞（19）都有“丁令”之语。丁令即丁日是令日，吉日。《尔雅·释诂》：“令，善也。”《诗·大雅·卷阿》：“令闻令望”，郑注：“令，善也。”《汉书·韦贤传》：“即以令日，迁太上、孝惠庙，孝文太后、孝昭太后寝。”颜师古注：“令，善也，谓吉日也。”古人行事对月日的宜忌非常重视，认为“吉日无害，刚柔相得，奇偶相应，乃为吉良”[1]。见于周代吉金，择取月初吉之丁日举行各种典礼已成为习见的用日规则。

（作者单位：北京大学考古文博学院）

[1] 王充：《论衡·讥日篇》，《诸子集成》，上海书店，1986年。

and the space available for carving the inscription. By understanding the close connection between the lines of the inscription and the cracks on oracle bones unearthed at the Eastern Locus at Huayuanzhuang, Yinxu, we can better understand the rules governing the inscriptions of the Wang Group and the Non-Wang Group and so better understand the system governing oracle bone prognostication in the late period of the Shang dynasty.

Key words: inscriptions on oracle bones unearthed at the Eastern Locus at Huayuanzhuang, Yinxu; the grammar of oracle bone inscriptions; the arrangement of oracle bone inscriptions; cracks on oracle bones; the system of oracle bone prognostication.

Prognostications Including the " *Ding Day*" in Inscriptions on Oracle Bones Unearthed at the Eastern Locus at Huayuanzhuang, Yinxu

Yan Zhi

The article Chinese appears from page 117 to 130.

Abstract: The collection titled *Oracle Bones from the Eastern Locus at Yinxu-Huayuanzhuang* contains many examples of the character *ding* appearing in isolation. After carefully comparing the many inscriptions in the collection, the author concludes that *ding* is an indicator of the day and, citing ancient documents, argues that the ancients were fond of casting fortunes on *ding* days. Although *ding* in most of these inscriptions refers to the *ding* day, the author points out that not all the inscriptions must be interpreted in this way, but with no solid evidence it would be a mistake to interpret *ding* as part of the personal name Wu Ding.

Key words: Heavenly Stems; ding; inscriptions.

A Discussion of Works from the Confucian Canon at Dunhuang, Mainstream Sui-Tang Culture, and the Influence and Assimilation of the Culture of the Southern Dynasties within Mainstream Sui-Tang Culture

Wang Su

The article Chinese appears from page 131 to 140.

Abstract: On the basis of the types and sources of the Confucian texts discovered at Dunhuang and with reference to related material in *Jingdian shiwen* and the "*Jingji Zhi*" (Treatise on the Classics and Writings) in *Sui Shu* (History of the Sui Dynasty), the author examines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the Confucian Classics found at Dunhuang and Dunhuang's cultural relations with the Southern Dynasties on the one hand Sui-Tang mainstream culture on the other. He concludes that the former were distant and the latter close. This reflected how Sui-Tang mainstream culture had come to reflect Chinese